

「防制保險犯罪研討會」(第十二期)開幕式致詞

檢察司朱司長、司法院法官學院呂院長、保發中心兼防制中心賴董事長、產險公會戴理事長、壽險公會洪秘書長、特別補償基金高總經理，以及參與研討會的各界先進，大家午安！

首先，個人謹代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歡迎在座各位先進從全省各地遠道前來參加本次研討會。「防制保險犯罪研討會」到今年已經是第十二次舉辦，也是保險界年度的重要活動之一，在此首先感謝各機關對歷次研討會籌辦工作的協助與支持，也要感謝在場的院檢、警調、消防等單位代表能夠撥冗參與本次的研討會。

隨著社會大眾對風險意識的增加，造就了台灣保險業的蓬勃發展，民眾透過保險來分散個人及財產可能面臨的風險，除了在事故發生時不致造成經濟生活困境外，更可以降低政府社會救助經費的負擔，但也常因牽涉龐大的保險理賠金額，易遭部分不肖人士覬覦而成為詐欺的工具，甚至不惜殘害人命以求獲取不法利益，使得各界對保險制度的運作產生負面觀感，因此保險犯罪防制實為維繫保險制度正常運作之重要工作。

保險犯罪案件的類型十分多樣化，有單獨、臨時起意的個別案件，亦有集團化、組織化的犯罪模式，共犯間透過嚴密的分工合作，使保險業蒙受巨額損失；例如今年破獲的高雄假車禍詐領保險金案及利用遊民詐領保險金案，是由集團成員找尋配合的保戶共同犯案，甚至有醫師等相關專業人員牽涉其中，詐領超過千萬元的保險金；近期破獲的柬埔寨旅遊假住院詐領保險金案，是由集團成員組成旅行團出國旅遊，透過與海外醫師配合開具不實診斷書方式，向保險業者詐領醫療保險金給付；今年破獲的台商斷掌自殘詐領保險金案，屬單獨犯案類型之案件，犯案地點在大陸地區，

提高偵查困難度；近日媒體大幅報導的「醃頭案」也可能是因為嫌犯為了貪圖保險金而殺害親妹妹。上述案件在辦案人員的高度智慧與耐力下逐一破案，有效遏止了有心人士的不法企圖，個人在此要對辦案人員的辛勞與付出表達感謝之意。

保險犯罪的防制，除了要結合不同單位及專業共同合作外，業者的自我防範也是重要的一環，從保險的招攬、核保、理賠等各環節如果都能有防制保險犯罪的專業、機制及警覺，相信能夠防範許多保險犯罪案件於未然，保險局近期也持續與業界討論，透過相關法令的修正及同業自律性規範的落實執行，以強化業者在招攬、核保及理賠等作業面的控管，希望能在投保之初即將有意透過投保保險詐領不法所得的案件阻絕於外，發揮事前防制的功能。

保險犯罪防制中心的成立，是以防制保險犯罪、實現社會公平正義、促進保險事業正常發展及安定為宗旨，自 93 年初成立迄今，在各界的協助下，成效已初步展現，每年並透過本研討會的舉辦及研討議題的呈現，報告過去一年來的保險犯罪防制工作成果。面對保險犯罪類型日新月異，防制工作更需與時俱進，金管會希望藉由研討會每年的固定舉辦，加強與各位先進之專業經驗的交流，對於各位提出防制保險犯罪的各種看法與建議，主辦單位都會記錄下來作為研議改進的參考，希望能夠在各位的協助之下，讓保險犯罪防制工作能夠做的更好，使保險制度能夠真正發揮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的功能。

最後謹祝本次研討會圓滿成功，各位與會先進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各位！